

遥感信息工程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一、复试总原则

根据《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为保障遥感信息工程学院（以下简称“学院”）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全、公平、科学开展，特制定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二、复试工作的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了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其职责包括：

（1）制定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具体实施细则，并组织开展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的各项工作；

（2）负责遴选学院复试面试小组及复试工作人员，并按学科专业（方向）成立复试面试小组；

（3）对全部人员进行政策制度、业务流程、纪律要求等方面培训；

（4）审核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复试记录、复试成绩、录取意见等；

（5）协调处理学院复试录取工作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情况。

三、复试方式与内容

1、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均需参加复试

学院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专业航天遥感技术与应用方向、电子信息专业遥感与空间信息工程方向，复试名单均根据考生初试成绩排名（总分相同按数学分数排名，数学分数也相同则共同进

入复试)按差额原则确定,差额比例根据当年分专业方向招生计划确定,不低于招生计划的120%。

2、复试形式

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采取远程网络视频形式开展,复试主要采用“阿里钉钉”(Ding Talk)。为防止该网络平台出现问题影响复试,同时使用“腾讯会议”作为备用。

3、复试内容

每位考生网络远程复试考核时间为30分钟左右,采用考生随机抽取试题题号回答和面试教师现场直接提问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考核。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考核内容主要包括学科专业知识、外语听说能力、综合素质与能力等,具体如下:

(1) 学科专业知识(40分):采用抽签选题作答的方式,主要考核考生原定复试科目C语言程序设计的相关知识与能力。

(2) 外语听说能力(20分):采用抽签选题作答的方式,主要测试考生英语的听说、翻译和交流能力。

(3) 综合素质与能力(40分):采用现场问答的方式,了解考生大学期间的学习情况和科研成果及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心理健康情况等内容。

4、同等学力考生

同等学力考生需对《地理信息系统》、《遥感数字图像处理》两门科目按照学校要求进行笔试答题,每门科目答题时间30分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答案。

四、考生资格审查

1、复试前，考生需将以下材料扫描成 PDF 或拍照成 JPG 格式（正反面均须单独扫描或拍照命名，每张尺寸不超 350K，要求图像完整清晰）上传至网络远程复试平台（纸质版原件和复印件于正式录取后开学报到资格审查时提供备查）：

（1）应届考生需提供初试准考证、二代身份证、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往届考生需提供初试准考证、二代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3）加盖有公章的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学校教务部门或档案保管单位的公章均可）；

（4）《北华航天工业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考生可提前登录“学校研究生教学部网站——常用下载——招生用表”内下载此表，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单位政治工作（或人事）部门给予意见并加盖印章，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其它能证明考生特长和能力的材料（如四六级成绩单、奖学金获奖证书、专利证明、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各类比赛获奖证书等）。

2、复试中，考生须按学院要求以网络远程方式宣读《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2021 年网络远程考核考生诚信承诺书》，承诺诚信应试，学院将对宣读过程录音录像存档。凡复试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准参加复试。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

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3、拟录取的考生须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体检报告电子版。原件待入学后统一审查。

2021年拟录取的研究生于开学报到后统一进行复检，我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的有关要求对体检结果进行检查并与复试的体检报告等材料进行比对，复检结果由学校统一保存。

4、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复试成绩计算与拟录取

1、总成绩计算方法

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同等学力加试不计入复试成绩），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的加权之和为考生的总成绩，总成绩以百分计，所有各项成绩计算到小数点后2位。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5) \times 0.65 + \text{复试成绩} \times 0.35$$

2、拟录取办法

复试合格的考生按总成绩分专业（方向）进行排序，根据实际招生计划数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总成绩相同者，按初试数学、英语、专业课成绩依次排名，如果以上所有成绩都相同，则按英语六级、四级成绩依次排名。学校统一对拟录取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

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3、以下情况不予录取

对于不符合报考规定的考生、提供与报考材料学历不符、年限不符等虚假信息的考生、复试过程中违纪作弊的考生。

六、调剂基本条件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 A 类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专业代码前 2 位须相同)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统考科目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数学一、数学二可视为相同),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专业航天遥感技术与应用方向、电子信息专业遥感与空间信息工程方向的初试自命题科目为遥感导论,调剂考生的初试自命题科目为计算机类、测绘类、电子信息类涵盖的课程认定为与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专业航天遥感技术与应用方向、电子信息专业遥感与空间信息工程方向初试自命题科目相近。

5、第一志愿工学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剂出本类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达到调入地区该照顾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第一志愿报考非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入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符合调入地区对应的非照顾专业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工学照顾专业之间调

剂按照顾专业内部调剂政策执行。

七、工作纪律

1、凡涉及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各保密环节的工作人员必须接受保密教育和培训、签订复试相关保密承诺书，明确职责和保密要求，增强保密责任感，树立保密观念、纪律观念、法制观念。

2、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擅自提前向考生泄露任何复试录取相关信息，由此影响招生录取工作造成严重后果的，一经查实，严肃追究其责任。

3、学院复试全过程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监督。

4、学院网络远程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备查。

八、复试考生准备工作和注意事项

1、复试考生准备

复试软硬件环境及考场基本要求详见学校复试工作通知要求。

注意：复试考生 PC 端和手机端都需要安装钉钉和腾讯会议软件。请每位复试考生提前注册钉钉和腾讯会议账号 2 个，面试账号必须是本人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报名时填写的手机号，另一用于监控机位。并且事先分别登录 PC 端和手机端，调试好摄像头和麦克。

2、复试小组考务助理提前联系进行远程复试在线系统的测试联调。

3、复试内容为涉密资料，复试全过程考生不得录音录像。

4、考生如遇网络或设备故障导致无法进行复试时，须立即电话联系复试小组考务助理；如钉钉远程面试系统出现异常、无

法正常使用时，可启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面试。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遥感信息工程学院

2021年3月19日